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市辦理「正向管教暨人權法治教育-修復式正義進階課程研習」一案，請參駁C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0/6/29 14:20:21

一、本案本局109年5月25日桃教學字第1090044787號函諒達在案。

二、為助於教師班級經營，降低校園師生、生生及親師間衝突，爰持續推動「修復式正義」理念，透過實際操作，運用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，建構本市校園修復式正義處遇工作模式，以協助學校有效處理衝突。

三、「修復式正義」強調以尊重與包容，以彌補傷害取代懲罰過錯，教孩子積極承擔、勇於負責。除運用於校園衝突事件，亦可運用於校園管教問題，爰請學校踴躍派員參訓，另亦請曾參訓修復式正義初階課程研習之學校(詳附件)踴躍參與。

四、旨揭計畫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109年7月17日(星期五)，於本市平鎮國中辦理。
- 2、109年7月30日(星期四)，於本市經國國中辦理。

(二)實施對象：本市教師，每場次研習人數60人為上限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網址 [G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](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))

搜尋課程名稱『修復式正義進階課程研習』報名。報名截止日為研習開辦前1星期。

五、檢送本市「正向管教暨人權法治教育-修復式正義進階課程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。